

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第二屆第 12 次董事會

會議紀錄

壹、 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

貳、 主席：黃韻玲董事長

參、 地點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產業區 4F 排練室

紀錄：簡嘉萱

肆、 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
一、 董事：

丁曉雯董事、吳宜璇董事、吳易緯董事、何燕玲董事、李應平董事（請假）、商台玉董事、劉維公董事、葉雲平董事（請假）、陳子鴻董事（請假）、蔡琰儀董事、薛忠銘董事、楊志光董事、蔡詩萍董事（請假）、鍾成虎董事

二、 監事：

阮靜如常務監事、李建復監事、邱美珠監事、段書厚監事、葉慶元監事

三、 列席人員：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蔡依婷專門委員

蔡立韋專員、湯壁菁股長、陳嘉琳聘用規劃師

伍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陸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（略）

柒、報告案：

1.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業務報告。
2.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提案報備。
3.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更新後之分層負責表執行情形。

依第二屆第 11 次董事會審議案/案由三決議，提出執行狀況報告，經全體董監事確認調整副執行長經費核決權限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說明：為發展北流 ESG 永續減碳策略，建請爾後開會通知、開會資料及會議記錄等寄送，均以電子郵件或相關電子化方式執行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董監事全數同意通過。

玖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

主席：黃韻玲董事長



紀錄：簡嘉萱

